

绿色经典文库

吉林人民出版社

JILI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哲学 走向荒野

PHILOSOPHY
GONE WILD

GREEN
CLASSICS LIBRARY

GREEN

[美]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III 著

刘耳叶平译

by Holmes Rolston III

Translated by Liu Er & Yei Ping

GREEN
CLASSICS LIBRARY

 绿色经典文库

哲学 走向荒野

PHILOSOPHY
GONE WILD

[美]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III 著

刘 耳 叶 平 译

by Holmes Rolston III

Translated by Liu Er & Yei Ping

吉林人民出版社

JILI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Philosophy Gone Wild
by Holmes Rolston III
由 Prometheus Books 1986 年版译出
吉林省版权登记
图字:07—1999—365

(吉)新登字 01 号

哲学走向荒野

著者	[美]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III		
译者	刘耳叶平		
责任编辑	范春萍	封面设计	张亚力 翁立涛
责任校对	范春萍	版式设计	胡学军

出版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制版	吉林人民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 0431—5637018
印刷者	农安县印刷制版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7
字数	400 千字
版次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 2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206-02818-7/F·729
定价	22.00 元

如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工厂联系。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III

总 序

环境和生态问题事关人类的生存大计。我国经济正处在高速增长时期，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相当严重，环境状况不断恶化，但有关调查却显示，我国公众和学界的环境意识均非常欠缺。我们深感，弘扬绿色意识、倡导绿色观念、确立绿色伦理，是我们走向新世纪所面临的一个迫切而又艰巨的文化工程，中国的绿色事业任重而道远。

在世界环境运动史上，有许多绿色著作以其对生命和自然的深刻体悟、对美丽荒野的细致描绘、对家园毁损和生存危机的忧患意识、对现代生活观念的历史性反思，感动过成千上万的读者，激励他们自觉投身于环境保护的事业中。其中许多著作，一出版就引起了公众的巨大震动，成为人人争读的畅销书，有些甚至被誉为“绿色圣经”。

正是这些书籍的广泛传播，在一定程度上改变着整个人类的思想观念和生活方式，促成了一系列国际性环境保护机构和组织的酝酿成立及国际性环境保护运动的风起云涌，也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某些环境劫难的发生时间……

然而在我国，这些著作有的还没有被翻译过来；有的虽然有中译本出版，但无声无息，影响很小；有的虽然翻译出版之

后产生了较大影响，但并未给读者展开一个绿色的视野。《绿色经典文库》郑重征购版权，将这些久负盛名的绿色经典著作系统地介绍给我国读者。

现代意义上的环境保护运动在中国尽管历时不长，但也涌现了不少产生过重要影响的作品。《绿色经典文库》精选其中的代表性著作，以记录绿色精神在我国的成长历程。

我们希望，这些绿色读本的系统出版能够形成一股绿色冲击力，增进和深化全民的环境意识；我们也希望，《绿色经典文库》能够成为一个绿色思想库，使中国的学界在消化吸收绿色观念方面有第一手的基本文献可以依靠。诚望各界有识之士对选题和译本提出批评和建议，帮助我们出好这套文库，共同为我国的绿色事业贡献一份力量。

吴国盛

1997年10月

一个走向荒野的哲学家^①

(代中文版序)

哲学作为传记^②的哲学，其根源可追溯到苏格拉底。他“爱智慧”^③的方式，是以自己的一生同他的父母之邦雅典城进行抗争。《申辩篇》^④作为哲学的入门书之所以一直深受欢迎，就是因为它用了故事的形式，从苏格拉底的一生——直到他的死——总结出一种信念。苏格拉底最重要的洞见，是“人是政治的动物”，是能构筑城镇、栖居于城邦的动物^⑤。从苏

① 本文原是罗尔斯顿发表于 David D. Karnos and Robert G. Shoemaker, eds., *American Philosophers Talk About Their Calli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的一篇自传，经作者同意用做本书中文版序。作者并热心地寄来该文未经删节的、较全面的第一稿以资对照，这里的译文有部分是以前一稿的内容补入，目的是为了使得读者能更好地了解作者的心路历程。

② “传记”在英文中作 biography。该词除指对某人一生活动的文字记载外，也可指其生命活动本身。以下的“传记”都兼有这后一种意义。

③ “哲学”在英文中作 philosophy，源于希腊语 philosophia，由 philo-（爱）加 sophia（智慧）构成，故此处“爱智慧”即“从事哲学上的追求”。

④ 《申辩篇》(The Apology)：柏拉图以苏格拉底在雅典法庭上为自己进行辩护为题材写的一篇对话，对苏格拉底的哲学追求活动多有描述。

⑤ “政治的”在英文中作 political，源于希腊语的“城邦”(polis)一词。

格拉底以来，考察人类在这种构建出来的、用文化组织起来的环境中的生活，就成了哲学家的历史使命。比哲学更进一步，神学作为传记，是要探寻如何进入天国，如何栖居于新耶路撒冷^①——一座与雅典互补的理想之城。这样的神学是耶稣的故事，他的生与死发轫于天国；是奥古斯丁和他的《忏悔录》的故事；同样也是马丁·路德的故事：在有关神的恩典的体验中，他发起了宗教改革运动。

几乎每一位哲学家与神学家，都是在与自己试图栖居于其中的传统展开争论的过程中形成自己以生命进行追求的信念的；对此我能感到一种欣慰。苏格拉底将自己的命运与雅典城过于紧密地连结在一起，以至于他对大多数生命形式都没能进行考察。他的传记忽略了生物学。他曾这样说：“你看，我爱好学习，可乡村和树木不能教我任何东西，而城市中的人则能教我很多。”我要跟苏格拉底争论，因为我认为森林和自然景观能教给我们很多城市的哲学家所不能教的东西。同样，我认为神学家只致力于对上帝之城进行改造，是已从希望之乡^②——地球这座伊甸园——堕落了。因此，我的传记有一

① 新耶路撒冷 (New Jerusalem)：耶路撒冷城为古代犹太人的宗教中心。早期基督教在很大程度上秉承犹太教传统，却遭到正统犹太教的拒斥，故基督徒决心致力于寻找或建立一个新的耶路撒冷城作为其理想之城。后基督教以“新耶路撒冷”代指天国。

② 英文中的 promised land (亦可作 the land of promise)，中文习惯上译为“希望之乡”，直译是“许诺之地”，源于《圣经》。旧约《圣经》多处说到，上帝将迦南（巴勒斯坦的一部分，位于约旦河与地中海之间）许诺 (promise) 给亚伯拉罕及其后代以色列人，后来以色列人果然成功地侵入迦南并建立起以色列国。由此，“希望之乡”在基督教中有很丰富的含义，如“乐土”、“富饶的土地”等（因《圣经》上说迦南是“美好、宽阔、流淌着奶和蜜”的土地）。

个从文化向自然的转向。更确切地说，我的职责是要引导文化去正确地评价我们仍然栖居于其中的自然，因为“政治的动物”也还得服从生态规律。简单点说吧，我是一个走向荒野的哲学家。

我开始学的是物理学，那是 50 年代中叶，我在戴维森大学时学的专业。我那时认为这是一门关于最基本的自然的科学。物理学家（亦可谓哲学家）在极小的和极大的范围以微观物理学和天体物理学探索自然，又从这些范围的科学发现中概括出了宇宙论。这些都吸引了我，而且现在也还吸引着我。我大学时期的导师们曾经受教于本世纪初那些极富创新能力的物理学家。Physis^① 一词，在希腊语中是指自然。我需要有一个物理学——或者说一种关于自然的学说，及与之相应的形而上学^②。我从树木和乡村可能学不到什么东西，而在城里从回旋加速器和盖革计数器^③ 却可以学到有关物质与能量的一切。这样学到的不是关于荒野自然，而是关于数学化的自然的知识。从本质上说，这种知识告诉我们：世界有着有序的和谐、对称、普遍规律、美丽与优雅。

再说，物理学除了让我们认识这个世界是如何构成的，同时也给予我们改造这个世界的力量。在当时，原子能、电子化

① “物理”在英文中作 physics，源于 physis；而“自然”作 nature，源于拉丁文的 natura。

② “形而上学”在英文中作 metaphysics，得名原是由于在亚里士多德的著作中，讨论形而上学问题的篇章被置于《物理篇》之后（meta-在希腊语中表示“在……之后”），但后来 meta-也有了“超越的”等含义。

③ 盖革计数器（Geiger counter）：以德国物理学家 Hans Geiger（1882 ~ 1945）的名字命名的一种仪器，用于检测和记录原子核射线、宇宙射线及人造亚原子粒子等。

和计算机信息时代的到来不是已经在望了吗？在 50 年代，以科学为支撑的、人化了的的城市还只是人们的一种愿望。因此，我的目标是要成为一个物理学家，去认识并改造世界。我申请并被接收到一些著名大学的研究生院学习。

可是，面对宇宙星空和量子论的微观机制，我还是感到一种迷失。在 50 年代，宇宙论使得从机械的观点看到的人显得太渺小了——在一个有着许许多多星座、经历了 200 亿年、纵横 200 亿光年的宇宙之中，地球似乎不过是一粒尘埃。根据数学化的关于物质的微观物理学得出的形而上学将会使人越来越显得渺小，最终变成不过是一些运动中的物质。我对此深感疑惑。后来，物理学洞察到了微观物理学和天体物理学与人类生活所及的范围；但在 50 年代，物理学还没有什么“人择原理”^①，也很少有（或根本没有）后来的这些洞见。

但就在这些年中，在我疑惑不解的时候，实际上是在奠定着某种基础，在播下某种思想的种子。我的童年是在弗吉尼亚州的谢南多厄峡谷^②度过的。我父亲是当地的一个乡村牧师，我住的第一间房子是在乡间的树林里。我在家门口就能看到远处的贾姆坡山和霍格贝克山；而莫里河^③就在我家门前流过。那时没有电，我们家点的是煤油灯。用水靠的是两个蓄水池，

① 人择原理 (anthropic principle)：对某些宇宙学现象的一种解说方式。它认为，可以存在许多具有不同物理参数和初始条件的宇宙，但是只有物理参数和初始条件取特定值的宇宙才能演化出人，因此人只能观测到具有这些特定物理参数和初始条件的宇宙。

② 谢南多厄峡谷 (Shenandoah Valley)：弗吉尼亚州北部一著名风景区，内有谢南多厄国家公园 (The Shenandoah National Park)。

③ 贾姆坡山 (Jump Mountain)、霍格贝克山 (Hogback mountain) 与莫里河 (Maury River) 都在弗吉尼亚州，其中莫里河系以美国海军军官 Matthew Fontaine Maury (1806 ~ 1873) 的名字命名。

一个是屋外带抽水器的蓄水箱，另一个是屋后小山上的天然蓄水池，水靠引力的作用流进厨房。我父亲种了一个大花园，我们还有一个养鸡场和一个木柴垛。我母亲来自阿拉巴马州的一个农场，每年夏天我都要到那个农场过上一个月，在林中和沼泽地带游荡。

在大学里，我尽管是在学物理专业，却被一门生物课深深地迷住了。教这门课的老师是一位一流的昆虫学家，别的学生都说他是一个古怪的人，但我觉得他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从他这门课我知道了用双筒显微镜能够观察到在云室^①里看不到的一些东西。有两个春假，我们几个学生跟他一起到佛罗里达州的大沼泽地^②作长时间的野外考察。他衬衫的口袋里装着一些小药水瓶。看到什么昆虫，他不是像我小时候那样把它拍死，而是把它弄到甲醛药水里，留到以后作仔细观察。他能叫出各种鸟和植物的名字，而我却不能。我开始在想：也许从物理学并不能学到一切；也许物理学虽是很基本的，但并没真正地研究到自然的本质。Physis的词根为 *phuein*，意为“生成”。它并非希腊语中用以表示自然的惟一的词，特别是如果“生成”说的只是运动中的物质的话。拉丁词 *natura* 所本的希腊语词根 *gene-*，也表示“使……出生”，以及“生长于”；也就是说，它有生命的含义。这就是物理学的问题所在：它研究的都是没有生命的东西。

但是，我那时还没有改学生物学，也没有改学哲学，而是

① 云室 (cloud chamber)：物理实验中用的一种装置，能让亚原子粒子穿过饱和的蒸气层，根据这些粒子在蒸气层中划过的轨迹（由吸附水分子的离子显示）对它们进行检测。用这种方法可以对某些核反应进行研究。

② 大沼泽地 (The Everglades)：佛罗里达州南部的一个亚热带沼泽地，动植物物种极丰富，内有大沼泽地国家公园 (The Everglades National Park)。

转攻神学。我在星空中迷失了，在力学的世界中迷失了，那我毋庸置疑地是一个笛卡尔式的栖居于物质中的精神体，^① 是一个灵魂。因此，我走进了弗吉尼亚的联合神学院（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

在神学院遇到的麻烦是：我要保持对自然的热爱，就得跟神学作斗争。完成在神学院的学习后，我进入英国爱丁堡大学，撰写了一篇历史神学方面的博士论文。其中接触到关于宗教改革运动领袖的资料，反映出的是已经很古旧的思想。但我认为改革运动第一代的领袖们有一点是弄对了：生命是一种恩典^②。

带着神的恩典，我到弗吉尼亚州的西南部就任牧师。但是，尽管那时任何一个有点地位的人都不会认为神学与生物学能体面地结合到一起，我仍对生物学有着一种渴求。人们都认为生物学比物理学更难与神学协调。当时流行的观点是：自然带着血淋淋的尖牙利爪，是堕落的；巴利从自然设计的角度的立论（一只表和造表者），^③ 在以随机变异和适者生存理论为

① 笛卡尔以“我思故我在”建立了“我”的存在是无可怀疑的，在此基础上推出有两种截然不同的存在，即实体的（物质）和非实体的（精神的）。由此得出的二元论思想，把物质和精神看做对立的。这对其后的西方思想影响甚大。

② 恩典（grace）：根据基督教的“原罪”说，人是堕落的，神给人以生命，是出于一种无条件的爱，而非人通过自己的努力应该获得的。神无条件地给予人的爱与保护，就是神的“恩典”。

③ 巴利（William Paley, 1743 ~ 1805）：英国功利主义哲学家与圣公会（Anglican Church，为英国国教）牧师，写过很多有关基督教、伦理学与科学的著作，曾从目的论角度论证神的存在。这里所说的“一只表与造表者”，是其论证中用的一个著名的比喻：看到一只表，我们能想到它一定有一位制造者，因为它这么复杂而有序，不可能是由物质的随机运动产生的。而人是比表复杂得多的一种存在，其机能也远比表更为精微，因此更是一定有一位设计者和创造者——这就是神。

基础的进化论面前已被打垮。这样，世界上不存在造物，也不存在造物者，惟一存在的就是冷酷无情而充满偶然的自然过程。我履行着做牧师的职责，但内心却在探寻着。记得有一次我在一个隐蔽的林间空地上偶然发现一株轮生朱兰花^①，便不禁大声叫起来：“真是太美啦！”

部分地是为了减轻自己内心的压力吧，每周我给自己放两天的假，一天用来游荡于阿巴拉契亚山脉的南段，另一天是用来在附近的东田纳西州立大学旁听生物学课。该校教自然科学的教师们对我表示欢迎。作为一个牧师，我几乎度过了十年的光景，但这期间我却渐渐地成了一个自然主义者，一周中用五天时间向人们宣讲天国的事，其余两天则走向荒野。我细致地了解了壮丽的山林。学了植物学和动物学后，我又接着学了地质学、矿物学和古生物学。这样，在我30岁前后的这些年里，我第一次自由了：不用让老师来告诉我应该学什么；我能够自己决定该学什么。我爱这样的自由！树木和乡村的确能教我一些东西。

然而，我开始感到震惊。我很久以来都以为自然界的存在是理所当然的事，可这曾经非常辽阔的自然界，现在却在人类发展的浪潮中走向消亡。当我发现自己所喜爱的森林被大片清除，看到人们因为采矿而使山岭成为荒山秃岭，看到表土层被侵蚀而流失，看到野生动物数目锐减时，我对自然的奇异感变成了一种恐怖感。我加入了保护罗杰斯山和罗安山^②的工作，

① 朱兰：Pogonia属。轮生指其茎上的每个结都有三片或多片叶子环茎生长。

② 罗杰斯山（Mount Rogers）：阿巴拉契亚山系的蓝岭（Blue Ridge）中的一个山峰，在弗吉尼亚州西部，为该州的最高峰；罗安山（Roan Mountain）：阿巴拉契亚山南段的Unakas山脉（在北卡罗来纳州与田纳西州）中的一座山。

也加入了维修阿巴拉契亚山区小路和将其部分改道的工作。自然界并不是粗暴的；可当我刚懂得这一点时，就看到了我们人类是如何粗暴地对待她。

当时，我阅读的书中除了有些是一些从物理学转向哲学研究的人写的而外，还没有涉及哲学的。总的说来，我听到的话都是叫我别读哲学书。但是，我开始在想：正如先前我学物理的同时也需要学习一下形而上学一样，我学生物学似乎也同样需要学一下关于自然的形而上学。由于没有关于自然的神学，我就转向了哲学。尽管我从未正式学过哪怕是一门哲学课程，我还是向一些研究生院提出了申请。大多数学校拒绝了我的申请，但匹兹堡大学接受了我。我也为这所大学所吸引，因为这所学校非常重视科学哲学。

但是，正如先前我不得不跟神学斗争一样，现在我又不得不跟哲学斗争。科学哲学当时被视为惟一值得尊重的哲学，但科学哲学是一回事，而自然哲学是另一回事——自然哲学可以说很不体面。这似乎成了逻辑实证主义者^①的共识，而当时正是逻辑实证主义很流行的时候。最权威的科学哲学家坚持认为，博物学^②属于最糟糕的科学。我得对自己在博物学上的兴趣进行辩护。那些强硬的自然主义者是比神学家更极端的人本主义者。在他们看来，非人类自然没有价值，只能是作为一种资源，由人们在科学技术的帮助下用来满足自己的欲望。价

① 逻辑实证主义(logical positivism): 现代西方哲学的一个流派，亦称“维也纳学派”，思想的主要渊源是罗素与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论。该学派的思想自30年代起在欧洲流行，后来中心移至美国，并与美国实证主义思想结合。于50年代后渐趋式微。

② 博物学(natural history): 对自然物类(包括生物与无机物)进行描述与研究的科学。下文中 natural history 不作为学科名时将译做“自然史”。

值只在观察者的眼里存在，并由评价者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分配。

在我可以摆脱那些哲学家与神学家走向荒野的时候，有苔藓给我作伴。我对苔藓产生了一种特殊的兴趣，因为苔藓在阿巴拉契亚山的南段生长得极为繁茂，也因为似乎别人都不怎么关心它们。但它们就在那里，不顾那些哲学家与神学家的话，也不给人带来什么好处，只是自己繁茂地生长着。的确，整个自然的世界都是那样——森林和土壤、阳光和雨水、河流和山峰、循环的四季、野生花草和野生动物——所有这些从来就存在的自然事物，支撑着其它的一切。人类傲慢地认为“人是一切事物的尺度”，可这些自然事物是在人类之前就已存在了。这个可贵的世界，这个人类能够评价的世界，不是没有价值的；正相反，是它产生了价值——在我们所能想象到的事物中，没有什么比它更接近终极存在。

我的老师都说我完全错了。逻辑学开宗明义讲的就是自然主义谬误。人们被告知：从对自然的描述性的前提推不出价值论的或伦理学的结论。但是，当我在荒野听到鸫鸟^①为捍卫自己的疆域或仅仅为了高兴而歌唱，或是见到一只郊狼^②捕食松鼠的情形，或是把一头误以为我是一个猎人的鹿吓得急速跑开，或是在冬天过后去搜寻春天将至的迹象，甚至当我借助一架便携式显微镜仔细观察那些细小的苔藓时，我知道一定是他们错了。生命是在永恒的由生到死的过程中繁茂地生长着的。每一种生命体都以其独特的方式表示其对生命的珍视，根

① 鸫鸟 (thrush): Turdidae 科鸣禽。

② 郊狼 (coyote): 学名 *Canis latrans* 北美产，在北美西部尤多。亦译作“丛林狼”。

本不管它们周围是否有人类存在。实际上，我们人类也是自然史的一部分。哲学家应该不仅仅是考察城邦、考察文化，而必须把有活力的生命也纳入哲学思考的范围。是这种有活力的生命使他们得以成为一个哲学家的。生命的意义的确部分地是在于它的自然性，可我们却忘记了自然。在这一点上我们是需要作出自我批评的。

后来，以“地球日”^①为标志的环境运动到来了。当时我已到科罗拉多州立大学任教。该校对自然保护持很开放的态度，全校有23个系都以一种或另一种形式讲授生物学课。植物学、动物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林学、渔业与野生动物学、兽医学、农学、自然资源经济学、自然资源法律和政策研究等学科在该校都很强。然而，全校却没有一个哲学家对这些领域感兴趣。我试探着开了一门环境伦理学课，课堂立刻就爆满了。

我开始阅读奥尔多·利奥波德的著作，被他倡导的“大地伦理”深深地打动。在他那里，作为生态系统的自然并非任何不好的意义上的“荒野”，也不是“堕落”的，更不是没有价值的。相反，她是一个呈现着美丽、完整与稳定的生命共同体。我提出一个问题：“生态伦理是否存在？”是否能作为一种在哲学上值得尊重的伦理而存在？然后自己写了一篇文章来回答这个问题。我先是把这篇文章寄给处于主流哲学边缘的刊物，以为这样被接受的可能性更大一点，却被这些刊物拒绝了。我又怀着忐忑的心情把它寄给《伦理学》。^②令我惊异的

① 地球日(Earth Day):美国为环境保护运动定的一个节日,始于1970年,在每年的4月22日。

② 《伦理学》(Ethics, 全称 Ethic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al, Political, and Legal Philosophy):伦理学领域一权威性的国际刊物,由芝加哥大学主编。

是，《伦理学》马上就回信表示将予刊载。这篇文章阐述的问题似乎拨动了一根弦，引起了其他学者的共鸣。该文已被转载多次，被学者们引用了数百次。

这，就发轫了我的学术生涯。其结果之一，是我参与创办了《环境伦理学》国际学术刊物。在此后的20年中，我通过写一系列论文，不断加深了这样一个信念：衡量一种哲学是否深刻的尺度之一，就是看它是否把自然看作与文化是互补的，而给予她以应有的尊重。《哲学走向荒野》就是这些论文的汇集。由此又引发我写了系统性专著《环境伦理学：自然界的价值及人类对自然界的义务》。我觉得，一个人如果对地球生命共同体——这个我们生活和行动于其中的、支持着我们生存的生命之源——没有一种关心的话，就不能算做一个真正爱智慧的哲学家。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Ⅲ 1995年4月
于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